

关于加强疫情防控及部分教职工居家办公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，职能处室：

根据广州发布的新冠肺炎疫情分级分类防控工作通告（以下简称第13号通告）要求，为配合快速有效阻断疫情扩散，保障广大教职工健康安全，现就加强疫情防控及部分教职工居家办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部分教职工居家办公事宜

1. 所有居住在第13号通告规定区域范围内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范围内以及近14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教职工，自5月31日起暂时居家网络办公或线上教学。

2. 第13号通告规定区域及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临近范围内的教职工，是否居家网络办公或线上教学由各单位、部门根据工作需要，与教务处、人事处商讨后决定。

3. 有高考、中考学生的教职工家庭，考前一周内可以向部门、人事处提出申请，居家办公。

4. 各学院、职能部门实行网络办公和线上教学的教职工，按要求完成工作（教学）任务，按正常出勤计考勤。

5.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教职工，隔离治疗、隔离观察期间，以及因政府实施管控期间不能上班的，视同正常出勤。

6. 人事处根据广州市疫情变化情况，更新居家办公区域。

二、加强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

1. 第13号通告规定区域范围内的教职工，一律进行核酸检测。

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，方可返校。

2. 教职工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佩戴口罩并做好个人防护；遵守进出校园规定，扫码、佩戴口罩、接受体温检测。

3. 各单位、部门安排专人跟进第 13 号通告规定区域范围内的教职工健康情况。一旦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学校报告。

4. 学校及各单位原则上不召开聚集性会议、不组织大型集体活动。确有必要，需报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批准。

5. 教职工外出参会、培训等一律暂停审批（上级指定的会议除外），原则上也不接待校外人员来校交流。确有需要时，需报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批准。

附：新冠肺炎疫情分级分类防控区域及措施

广东白云学院

2021 年 5 月 31 日

新冠肺炎疫情分级分类防控区域及措施

居住区域范围		疫情防控要求
佛山市南海区	桂城街道	按政府要求居家隔离，停止非日常生活必须的一切活动；接受核酸检测；居家办公或线上教学
荔湾区	海龙街、白鹤洞街、中南街、东漖街、冲口街区	
荔湾区	其他区域	减少外出，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；接受核酸检测；居家办公或线上教学
越秀区	六榕街、光塔街	
海珠区	瑞宝街、滨江街	
白云区	石井街凰岗社区，钟落潭镇东凤村、良田村	
番禺区	南村镇南村社区、梅山村、坑头村	
广州市或佛山市其他区域		除政府要求居家隔离外，正常返校上班；减少人员聚集，接受统一社区（村居）组织核酸检测；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做好个人防护